扬州市教育科学研究院

扬教院 2018[19]

关于深入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进课堂"优秀 教案、优秀教学资源、优秀微课评选的通知

各县(市、区)教育局,开发区城乡管理局,市蜀冈—瘦西湖风景名胜区社会事业局,市生态科技新城社会事业局,市直各高、初级中学:

为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落实教育部《关于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进一步加强中小学德育工作的意见》,切实把立德树人作为教育的根本任务,根据省委宣传部、省教育厅相关文件要求,在全市范围内深入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进课堂"优秀教案、优秀教学资源、优秀微课的评选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参评对象、申报范围及要求:
- 1. 参评对象:全市中小学、幼儿园教师。
- 2. 申报内容:

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24个字"中的某一个或几个关键词为主题, 能紧贴学生生活、社会热点,主题显明,内容新颖,核心素养培养凸 显的教学案例、优秀微课、优秀教学资源(学生手绘画、学生手抄报、 精彩一瞬间照片、宣传画图片等)。

3. 评选标准:

教学案例、微课要求:对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内容理解深透、对教学目标把握全面、教学思路清晰、能通过优秀传统文化有效渗透、教学方案具有较强的操作性和实践性。案例字数在2000-3000字为宜;微课以5—10分钟为宜。

教学资源要求: 学生手绘画、学生手抄报、宣传画主题显明、清晰、成系列,以照片形式上交; 精彩一瞬间照片力求主题清晰、明了, 每校不超过5张。

- 二、申报评选程序及注意事项:
- 1. 各县市区在初步评选的基础上于 2019 年元月 1 日前通过 (1650871097@qq. com) 邮箱交市教科院王恒富老师。
 - 2. 参评学校以一个压缩包形式上报材料。
 - 三、奖励办法:

奖励办法: 市教科院将参评材料进行分类,组织专家进行评选。评出一、二、三等奖,对获奖作者发给获奖证书。对二人以上的联合作者,发给联合获奖证书。

